# 中国矿业大学教学成果奖评选办法

#### 一、评选目的

为奖励在高等教育教学中取得教学成果的单位和个人,鼓励开展高等教育教学改革和研究,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,根据国务院《教学成果奖励条例》和《江苏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励办法》,结合我校实际,制定本办法。

#### 二、评奖内容

本办法所称的教学成果是指反映高等教育教学规律,具有独创性、新颖性、实用性,对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、实现人才培养目标产生明显效果的教育教学方案。主要包括:

- (1)适应高等教育大众化背景下人才培养目标多样性要求,推进教育教学改革,在转换教育思想、更新教学内容、改进教学方法、创新培养模式、推进素质教育、加强实践教学、保证培养质量等方面取得的成果:
- (2)适应教育、科技、经济一体化发展趋势,推进教育教学管理改革,在推动教学管理现代化,加强实验实训基地建设、教师队伍建设、教育信息化建设、产学研合作、优质资源共享、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等方面取得的成果。

教学成果的主要形式为反映以上教育教学研究成果的实施方案、研究报告、教材、课件、论文、著作等。

# 三、奖励类别及申报限额

教学成果按其主要内容不同分为三类:综合类、教材类、多媒体课件类,每一类均设特等奖、一等奖和二等奖。

教学成果奖实行限额申报。名额在每次评奖通知中公布,学院仅限推荐一等奖与二等奖,其中一等奖不超过推荐名额的 1/2,总名额与一等奖名额均不得超过限额。特等奖在学院申报的一等奖项目中择优评审产生。

# 四、申报条件

1. 申报教学成果奖的个人或集体的主要成员,必须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、热爱社会主义祖国,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,忠诚人民的教育事业,模范地遵守教学工作规范及职业道德,成绩显著,为人师表。

- 2. 申报教学成果奖的主要成员(不超过 5 人),应直接参加成果的方案设计、论证、研究和实施全过程,并做出主要贡献。
- 3. 申报教学成果奖的项目必须是教书育人、教学改革、教学建设、 教学管理等方面的物化成果。
- 4. 曾经获得过各级教学成果奖的项目,必须要有新的发展和突破, 方可再次申报,评奖时只对其新发展的部分进行评审,按该部分水平 确定其能否获奖及获奖等级;
- 5. 为防止成果内容的重复使用,在一届成果奖申报中,一项成果内容只允许使用一次;一位教师只允许主持(或参与)一项成果,否则取消评奖资格。

#### 五、评奖标准

1. 综合类教学成果

综合类教学成果包括: 在坚持教书育人,探索教学规律,更新教学内容,改进教学方法,提高教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方面取得的成果; 在组织教学工作,推动教学改革,开展教学评估,加强专业和师资建设、学风和教风建设,促进产学研相结合,实现教学管理现代化等方面取得的成果。

- (1) 先进性: 体现先进的教育思想和教育观念以及先进的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等:
- (2) 科学性: 符合教育规律和教学目的要求, 所依据的理论正确, 方法得当;
- (3)综合性:改革思路清晰,理论联系实际,有系统配套的措施,物化成果丰富;
  - (4) 创新性: 特色鲜明, 在理论和实践上有新的突破;
  - (5) 示范性: 成效显著, 具有较大的推广应用价值。
  - 2. 教材类教学成果

参评教材必须是正式出版且在学生中至少使用过一遍的教材。

- (1)思想水平: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,政治观点正确,能 用辩证唯物主义思想作指导,阐述科学技术的基本规律和问题;
- (2) 科学水平:内容正确无误,具有先进性和系统性以及启发性和教学适用性:
- (3) 教学水平:满足教学计划、课程的基本要求和教学大纲的要求,符合认识规律,内容取舍合适,分量适当,主次分明,与先修课程和后续课程既不重复又不脱节;

- (4) 文字水平: 准确、精炼、流畅易懂, 便于自学;
- (5) 使用评价: 教材对课堂教学和学生课外学习有帮助,使用效果好。
  - 3. 多媒体课件类教学成果

参评课件必须是我校人员自行研制、开发,在学生中至少使用过一遍。

- (1) 教学性: 遵循教育规律, 教学目的明确, 符合教学大纲要求, 内容准确, 表述规范, 能激发学生学习兴趣, 培养学生能力;
- (2) 技术性:软件开发所用的程序语言或编著工具要有一定的技术难度,动画效果与音响效果好;
- (3) 可靠性:人机交互的误操作或非界定操作,要有明确的错误提示,容错、纠错能力好:
- (4) 方便性:课件全部上网,提倡选用"按钮"和"热键"的形式作为控制键的出入口,允许随时结束退出。对于内容丰富的大型课件,给出导航图,操作简单方便;
- (5) 界面质量:软件文本、图形、动画、声音、视频等各种媒体使用合理,搭配得当,层次分明,屏幕设计清晰高雅,色彩搭配适中;
- (6) 使用评价: 研制、开发的软件对课堂教学和学生课外学习有帮助, 使用效果好:
  - (7) 推广价值:有推广价值。

# 六、申报材料

- 1. 申报综合类教学成果奖的材料主要包括:
  - (1) 中国矿业大学教学成果奖申报表;
  - (2) 反映该成果水平的成果总结;
  - (3) 公开发表的教学研究论文;
- (4) 教学改革、教学建设、教学管理及教书育人等方面的物化成果;
  - (5) 其他支撑材料。
  - 2. 申报教材类教学成果奖的材料主要包括:
  - (1) 中国矿业大学教学成果奖申报表;
  - (2) 反映该成果水平的成果总结;
- (3) 反映该教材水平的支撑材料(如:同行专家评价、教材使用者的使用情况及评价、印刷出版情况、销售情况等);
  - (4) 样书两本。

- 3. 申报多媒体课件类教学成果奖的材料主要包括:
  - (1) 中国矿业大学教学成果奖申报表;
  - (2) 研制报告书;
  - (3) 使用说明书;
  - (4) 使用情况(包括使用效果、使用评价、推广情况等)。

#### 七、评审程序

- 1. 个人根据教务部评奖通知及本评选办法向学院申报。
- 2. 学院组织学院教学工作委员会初评,签署评审推荐意见和推荐等级,在限额范围内向教务部推荐。
- 3. 教务部提交校学术委员会教学委员会对申报成果项目进行初评,对拟评定为特等奖的项目组织汇报和答辩,然后确定评审结果。
- 4. 对评审结果通过网络进行公示,公示期限为一周。如对获奖项目有异议,在公示期内以书面署名方式向校学术委员会提出,否则不予受理。
- 5. 公示期满,教务部将评审结果和公示情况一并报主管校长,经 主管校长审批后,发文公布结果。

# 八、奖励办法

- 1. 获得教学成果奖的个人或集体,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及奖金。
- 2. 获得综合类特等奖的项目,学校择优推荐参加省级教学成果奖评选;获得教材类特等奖的项目,学校择优推荐参加省级或国家级精品教材奖评选,对在国内影响大的教材择优推荐省级教学成果奖评选;获得多媒体课件类特等奖的项目,学校择优推荐参加省级多媒体课件大赛。

# 九、评审周期与时间

教学成果奖每两年评审一次,双年份评审,在评奖年份进行申报、 评审。

# 十、其他

- 1. 所有的获奖项目,若在申报时未说明,一律不准申请撤销。凡 经申请并同意撤销的项目,均不得参加下一轮成果奖的申报。
  - 2.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行,由教务部负责解释。